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15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月23日以口头方式送达所有监事。参加会议的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所持有的上海通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办信息”）15.0326%股权，以人民币10,993.8781万元交易价格转让给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通办信息的股权。公司本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交易事项定价参照标的公司评估价格经转让各方协商确定，交易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5日